

证券代码：873445

证券简称：宝润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宝润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黄志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朱正叶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3 年度职责履行情况，编写《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瀚鹏、贾发亮、任新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出具《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瀚鹏、贾发亮、任新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5,892,305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瀚鹏、贾发亮、任新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并编制了《宝润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宝润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瀚鹏、贾发亮、任新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瀚鹏、贾发亮、任新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宝润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宝润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